

# 四川科技馆 文件

## 四川省宇航科技发展研究会

川科馆〔2025〕6号

### 关于举办2024—2025学年 全国青少年航天创新大赛四川赛区 (四川、贵州)选拔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2022—2025学年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的通知》(教监管厅函〔2022〕13号),《关于举办2024—2025学年全国青少年航天创新大赛的通知》,经研究决定将举办2024—2025学年全国青少年航天创新大赛四川赛区(四川、贵州)选拔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时间

2025年3月—8月

#### 二、组织机构

全国青少年航天创新大赛由国家航天局、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中国卫星导航系统管理办公室、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指导。四川省区域赛由四川省科协指导,中国航天科技国际交流中心、四川科技馆、四川省宇航科技发展研究会联合主办,由四川省青

少年科技中心、四川省学校国有资产与教育装备中心、电子科技大学航空航天学院、四川大学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提供支持，四川航天天盛科技有限公司、成都神舟青少年科学传播中心协办。

### 三、赛事内容

大赛设航天创意、航天科学探究与创新设计、太空探测竞技三个竞赛单元。

航天创意单元以航天相关的创意为主，意在激发参赛者对航天的兴趣，学习航天科学原理，发挥想象力，完成航天相关问题的创意方案并进行呈现。

航天科学探究与创新设计单元以航天相关的探究与设计活动为主，意在考察参赛者开展航天科学探究、产品设计或工程实践的能力，能够定义问题、分析需求、提出创新设计或解决问题的方案并验证。

太空探测竞技单元以执行太空探测活动及任务为主，意在考察参赛者动手实践、编程、机器人控制、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等能力。

### 四、赛制赛程安排

2025年3—5月组织赛事规则解读和报名；

2025年5月组织省赛并评选产生入围全国总决赛的作品；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如遇不可抗力影响，可转为线上或延迟举行。

### 五、参赛须知

(一) 参赛对象为小学、初中、高中（含中专、中技、

职高)的学生, 每名学生仅限参与一支队伍, 报名参加一项赛事。

(二) 各参赛队在大赛官网报名, 通过资格审查后参加选拔赛。优胜队伍代表参加全国总决赛。

(三) 赛事由中小学校、科技馆、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单位组织学生参与报名, 不接受社会机构和个人报名。

(四) 每个参赛队至少派 1 位老师带队。

(五) 大赛各项目同一组别参赛队伍不足 5 支时, 根据情况进行调整或取消该项目比赛。

(六) 大赛为公益性赛事, 不向学生及老师收取任何参赛费用, 参赛师生的差旅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七) 大赛官网是大赛官方信息唯一指定发布平台。

(八) 四川赛区相关信息可登录四川赛区官方网站 ([www.schtex.cn](http://www.schtex.cn)) 查看。

## 六、联系方式

四川赛区组委会: 蒲老师 028—68787077, 19150162853

四川赛区邮箱: [sky\\_scyh@163.com](mailto:sky_scyh@163.com)

四川赛区监督电话: 028-85021083

附件: 2024—2025 学年全国青少年航天创新大赛四川赛区选拔赛总体方案



附件

# 2024—2025 学年全国青少年航天创新 大赛四川赛区选拔赛总体方案

## 一、活动背景

航天事业是探索宇宙、富国强军、助力民族复兴的伟大事业，航天产业是代表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行业，航天科技是高度综合集成、引领科技进步的高科技，带动着一批新兴学科和新兴产业的发展。

全国青少年航天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经教育部批准由中国航天科技国际交流中心主办，旨在弘扬航天精神、传播航天文化、普及航天知识，为青少年创新成长搭建全国性赛事活动平台。拟通过组织青少年参与航天科学技术创意、设计、探究和工程实践活动，提升青少年科技创新素养，发现和培养航天后备人才，服务中国航天事业发展和创新型国家建设。

## 二、活动时间

2025年3月—2025年8月

## 三、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四川省科学技术协会

主办单位：中国航天科技国际交流中心

四川科技馆

四川省宇航科技发展研究会

支持单位：四川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四川省学校国有资产与教育装备中心

电子科技大学航空航天学院

四川大学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

协办单位：四川航天天盛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神舟青少年科学传播中心

大赛设组委会、顾问委员会、专家委员会和秘书处。秘书处设四川省宇航科技发展研究会。

### 1.大赛组委会

大赛组委会是四川省选拔赛的最高领导决策机构，负责赛事的定位、办赛原则及组织形式，负责大赛规划，发布年度赛事通告，并对大赛的公平、公正负责。

### 2.顾问委员会

顾问委员会由全省有影响力的科学家和教育家组成，为赛事持续发展提供科学指导。

### 3.专家委员会

专家委员会由航天专家、教育专家、竞赛专家等组成，为大赛提供专业咨询，参与大赛作品评审。

### 4.秘书处

大赛组委会下设秘书处，秘书处负责编制大赛总体方案、大赛规则及实施计划，向组委会提请大赛相关决议决策事项；起草大赛组织工作管理机制并开展日常工作协调；负责与大赛各相关单位沟通与协调，开展赛事计划进度管理；选定大赛主办地、承办地；指导、监督赛项合作方、分赛场竞赛工作等。

#### 四、大赛命题

2024—2025 学年全国青少年航天创新大赛设航天创意、航天科学探究与创新设计、太空探测竞技三个竞赛单元。

航天创意单元以航天相关的创意为主，意在激发参赛者对航天的兴趣，学习航天科学原理，发挥想象力，完成航天相关问题的创意方案并进行呈现。

航天科学探究与创新设计单元以航天相关的探究与设计活动为主，意在考察参赛者开展航天科学探究、产品设计或工程实践的能力，能够定义问题、分析需求、提出创新设计或解决问题的方案并验证。

太空探测竞技单元以执行太空探测活动及任务为主，意在考察参赛者动手实践、编程、机器人控制、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等能力。

赛项具体设置如下：

1. 航天创意赛
2. 航天科学探究与创新设计单元
  - 2.1 探究与创新赛——航天科技创新赛
  - 2.2 探究与创新赛——天文望远镜设计制作与探究赛
  - 2.3 探究与创新赛——“逐梦太空”火箭设计制作比赛
3. 太空探测竞技单元
  - 3.1 竞技类比赛——“星球车”机器人挑战赛
  - 3.2 竞技类比赛——“火星家园”机器人挑战赛
  - 3.3 竞技类比赛——“星际探索”机器人挑战赛
  - 3.4 竞技类比赛——“星矿探测”机器人挑战赛

3.5 竞技类比赛——无人机编程技能挑战赛

3.6 竞技类比赛——无人机操作技能挑战赛

3.7 竞技类比赛——无人机“火星勘探”编程挑战赛

3.8 竞技类比赛——“清朗太空”机器人挑战赛

3.9 竞技类比赛——球形无人机攻防对抗赛

3.10 竞技类比赛——“筑梦天宫”机器人编程挑战赛

赛项设置动态更新，以官网发布为准。

## 五、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为小学、初中、高中（含中专、中技、职高）的学生，每名学生仅限参与一支队伍，报名一项赛事。不得跨学段组队报名参赛。

## 六、赛制赛程安排

1. 大赛分为选拔赛和全国总决赛。选拔赛分为全国线上选拔赛和地区选拔赛。

1.1 全国线上选拔赛。航天科学探究与创新设计单元中天文望远镜设计制作与探究赛全部组别参加全国线上选拔赛，由全国组委会组织线上评审，选拔优秀队伍参加全国总决赛。

1.2 地区选拔赛。除上述赛项外的其他赛项均参加地区选拔赛，由各赛区分别组织比赛，评选产生入围全国总决赛的队伍。

2. 2025年3月，赛事解读。

3. 2025年4-5月，组织报名。

4. 2025年5月底前完成选拔赛。比赛具体时间及地点另

行通知。

5.2025年7—8月，举办全国总决赛。比赛具体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如遇不可抗力影响，可转为线上或延迟举行。

## 七、报名要求

报名时间：2025年3月18日—5月23日

报名方式：各参赛单位于2025年5月16日前登录大赛四川赛区官网（[www.schtex.cn](http://www.schtex.cn)）提交参赛队伍信息。组委会根据参赛队伍信息3个工作日内完成参赛授权码发放。参赛队伍获取参赛授权码后于2024年5月23日前登录大赛官网（<http://nysic.declare.htgjil.com>）提交参赛资料及作品。

注意：报名截止后将不得更换名单，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 八、奖项设置

### 1.选拔赛奖项设置

经过初评后进入全国线上选拔赛的队伍，各赛项参赛选手作品按照得分进行排序，10%获得一等奖，25%获得二等奖，35%获得三等奖，30%获得优秀奖。

经过初评后进入地区选拔赛的队伍，各赛项参赛选手作品按照得分进行排序，10%获得一等奖，25%获得二等奖，35%获得三等奖，30%获得优秀奖。

### 2.全国总决赛奖项设置

参与选拔赛的获奖选手，择优入围全国总决赛。参加总决赛的选手按照其参加赛项的竞赛成绩依次排序，其中20%获得一等奖，30%获得二等奖，50%获得三等奖。并设有优秀指导教师奖、赛项专项奖。



## 九、纪律监督

组委会设大赛评审监督小组，对大赛全程进行监督，包括程序合理性、评审公正性等内容。在大赛实施过程中，如发现大赛比赛期间出现违纪违规行为，或者接到投诉等问题的反映，评审监督小组将及时调查并协调解决。评审监督小组有权组织专家核查涉嫌违规的作品和出现的问题，在必要时对被质疑作品的作者、指导教师及所属学校等进行质询，依据质询情况提出处理意见。